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

2016 年 5 月 13 日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建議

附件　　本文附件載有 2016 年 3 月 2 日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的建議摘要。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 1 名委員要求把 EC(2015-16)15 號文件所載的建議分開提交財務委員會，以便就有關議題進行表決。

2.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曾審議的有關文件先前已送交各委員，故此不再附上。

3. 請各委員批准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建議。

4. 政府首長級職位編制的最新情況如下－

	常額職位	編外職位	總數
把 2016 年 4 月 29 日委員批准的職位計算在內的情況	1 583	58	1 641 (註)
文件編號 EC(2015-16)15	-	1	1
總數	1 583	59	1 642

註－不包括廉政公署 17 個常額職位。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2016 年 5 月

2016 年 **3** 月 **2** 日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的建議摘要

EC 文件編號	開支總目	建議
EC(2015-16)15	總目 60－路政署	向財務委員會建議，由 2016 年 4 月 1 日起或財務委員會批准當日起(以較後的日期為準)，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保留下述編外職位，為期最長 6 年，以提供專責支援並監察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完成沙田至中環線和觀塘線延線工程項目－ 1 個總工程師職位 (首長級薪級第 1 點) (130,500 元至 142,750 元)